

南通工贸技师学院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学院办学宗旨：培养和培训中、高级技能人才。业务范围：各专业工种初、中、高级技术工人、技师、高级技师的培养、培训；为城镇下岗失业人员、新生劳动力、农村劳动力以及大、中专毕业生、退伍转业军人等特殊群体，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实习实践等服务；成人中专学历教育、在职干部经济、管理专业中专学历教育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一）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学院内设 19 个机构，其中管理机构 13 个，教学业务机构 6 个。分别为：监察室、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教务处、教研处、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校企合作办公室）、财务处、后勤保卫处、培训处（培训中心）、

鉴定所、工会、团委、公共基础部、机械工程系、数控技术系、电气工程系、汽车工程系、现代服务系。学院无下属单位。

（二）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学院 2020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

三、2020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大力发展技工院校”的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办好技工教育”的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好省、市、局领导对学院发展的各项要求，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各项加快技工教育发展的系列政策文件，近学常州技师学院，远学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深入推进党政融合开展，坚持“高端引领、校企合作、多元办学、内涵发展”的办学理念，坚持服务社会、服务师生的办学方向，不忘初心，牢记技工教育使命，紧紧抓住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机遇，围绕“苏中苏北领先、省内一流、国内知名”的发展目标，坚持立德树人，弘扬工匠精神，努力把学院建成国家级重点技师学院，为南通、江苏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更好的高素质技能人才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工作目标

围绕创建省级、国家级重点技师学院总体目标，加大基础建设力度，促进办学质量提升；专业和层次结构符合南通

“3+3+N”产业结构对技能人才需求；建成较为完善的技能人才培养和服务体系，加快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高技能人才提升计划，推动学院在南通技工教育中发挥骨干、引领、示范作用，努力打造“苏中苏北领先、省内一流、国内知名”的高水平现代化技师学院。

（三）工作要点

1. 全面推进从严治党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大部署和要求等，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校园文化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筑牢意识形态阵地，提高政治站位，把握政治方向，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学院思想政治教育，全面深化改革与职业教育发展，切实提高学习自觉性主动性，不断增强学习的规范性实效性，进一步丰富学习方式和载体，为学院重点工作、中心工作及工会、团委、退休职工、统战等工作提供思想教育、组织保证、行动落实。

2. 持续推进省级重点技师学院创建工作。全院要进一步统一思想形成共识，一切行动听从指挥，落实责任加强考核，认真学习领会要点，继续对照标准查漏补缺，对目前达不到《江苏省重点技师学院建设标准》的要逐条细化深入分析，找出办

法拿出方案，进行整改补充完善，提升内涵建设，尤其要围绕“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教师队伍培养目标要求，在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和上下工夫，不断优化师资结构，提高实习指导教师高级职称比例，鼓励专业技师继续申报实习指导教师系列；同时加强与财政、编办沟通联系，破解编制、拨款等难题。

3. 推进“南通市现代智能制造与装备公共实训基地——二期工程综合实训楼”项目建设。该项目系政府代建项目，目前资金已经到位，争取年底封顶竣工，相关系部应及早考虑综合实训楼与现有实训楼的功能布局调整事宜，特别是涉及到的现代服务系、电气工程系等系部要考虑每个实训室的功能和布局。

4. 积极申报、推进各类项目建设。今年重点推进以下建设项目年内完成并进行验收：完成江苏省高技能人才重点建设项目“江苏省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南通工贸技师学院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基地”项目建设任务；精品课程——“塑料模具设计与制作”、“汽车底盘电控技术”项目建设任务；江苏省技工院校重点建设项目——“南通工贸观致汽车校企联合实训中心”项目建设任务；江苏省技工院校重点建设项目——历史经典产业特色班项目——红木雕刻班建设任务；我市季荣荣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任务，朱新建、胡春辉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建设任务，并争取在年内验收。推进2019年成功申报的各类项目的建设进度：推进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三个项目

建设任务；江苏省技工院校重点建设项目—江苏省技工院校改革发展示范校项目建设任务；校企联合实训中心项目—智能装配实训中心建设任务；江苏省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项目建设任务，按计划进行建设。积极申报 2020 年相关建设项目：继续开展“创、讲、做”等活动，加强学院特色专业、示范专业、重点专业和精品课程建设，系部已有基地的必须申报示范专业，力争成功申报省级示范专业 2-3 个、精品课程 2-3 门、名牌教师 1-2 名；申报江苏省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申报江苏省技工院校重点建设项目—校企联合实训中心项目、历史经典产业特色项目、特色专业建设项目；申报其他省市有关技工院校建设项目。

5. 继续深入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社会培训、技能鉴定工作。积极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工作，完成上级下达的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目标任务。实施以“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企校双师共同培养”为主要内容的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工作，加强学院与企业合作开展学徒培训，加快培养企业技能人才。优化校企合作模式，提高学生技能水平；巩固合作基地关系，深化校企合作内涵；探索校企一体化机制，开展仿真实习教学；完善专家咨询机构，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对外开展大批业务，力争年培训规模逐年提升，技能鉴定工作取得新突破。推进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工作过程对接，形

成校企利益共同体，推动学校办学质量提升。

6. 技能比武争创佳绩。争创省级大赛基地，积极承办和参加各级各类技工院校师生技能竞赛，做好 46 届世界技能竞赛南通选拔赛和江苏省技能状元大赛等赛事的选拔工作，力争在全市技能大赛中继续保持领先水平，争取进入省赛和国赛集训队，向世赛进军，并在省级以上赛事中保持历史最好水平且有新突破。

7. 谋划、制定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更加重视技能人才培养，实施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紧扣需求大力发展技工教育，办好技工院校。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努力申报国家职业训练院、产教融合、体育馆等项目建设，提升学院办学硬实力，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抓好项目建设，加强信息化校园建设；抓好招生就业两头，稳定办学规模提升就业质量，改进招生办法，提高学院生源素质，狠抓就业质量，提升学院办学声誉；突出校企合作特色，提高学院发展生命力，优化校企合作模式，提高学生技能水平，巩固合作基地关系，深化校企合作内涵，拓展中外合作办学，推进双元教学模式，探索校企一体化机制，开展仿真实习教学，完善专家咨询机构，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加强学院内涵建设，提升学院办学软实力；拓展社会技能培训，扩大学院社会影响力；强化后勤服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8. 继续提高教育教学教研质量。坚决落实立德树人、匠心育人的根本任务，加强学生思想政治课程建设，做到学生管理月月有主题、周周有安排、天天有记录，同时开辟好第二课堂，着力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氛围。围绕南通“3+3+N”产业体系，优化调整专业设置；以建立教学质量评价体系为导向，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深化“二融合、三统一”品牌教学模式，推进一体化教学改革，以构建一体化课程改革体系为重点，提高学生职业素养，提升整体教研水平；加强教学督导巡查和教学资料检查工作，力争在今年江苏省教学评估检查中，市内技工院校排名第一，省内排名较往年有明显的进位提升；借鉴国际职业教育先进标准和办学经验，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促进学院师资培养、课程标准、教学要求与世界先进标准对接。

9. 强化学院内部各项管理工作。根据上级有关政策，结合学院自身实际，优化整合学院内设机构，推进学院二级管理；进一步加强学院内部管理，促进学院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暑期实施完成教工食堂改建工程，改善教职工用餐环境，为满足学院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后勤保障服务。在优化结构和降低消耗的基础上，提高资源利用率；打造专业化后勤服务队伍，提高后勤管理服务水平；完善学院固定资产管理机制，实现资产动态管理；全力改善教师工作和学生学习生活条件。

10. 加强学院校园安全工作。今年是全面加强学院安全工

作的“安全年”。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强化安全意识，加强政治安全、教学安全、校园秩序安全、网络信息安全、环境安全、文化安全、师生安全等各方面的安全工作，努力打造平安和谐校园。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学院本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470.3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38.65 万元，减少 3.10%。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470.3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5459.0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545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8.12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2011.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6.77 万元，减少 15.4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动用结余资金完成宿舍楼维修工程。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二）支出预算总计 7470.32 万元。包括：

1. 教育（类）支出 6178.87 万元，主要用于学院人员经费、日常公用支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869.18 万元，减少 12.33%，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类）支出增加、2019 年度动用

结余资金完成宿舍楼维修工程。

2. 社会保障与就业（类）支出 2.93 万元，主要为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质保金指标结转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13 万元，减少 97.71%，主要原因为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质保金指标结转减少。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88.5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55.66 万元，增长 141.8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三）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安排此项支出。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587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67.04 万元，增长 15.0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592.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5.69 万元，减少 38.7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2019 年度动用结余资金完成宿舍楼维修工程、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质保金指标结转减少。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安排此项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本年度收入预算合计 7470.3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59.08 万元，占 73.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011.24 万元，占 26.92 %；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本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7470.3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877.89 万元，占 78.68%；

项目支出 1592.43 万元，占 21.32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学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5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8.12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 2020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459.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3.0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 128.12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其中：

（一）职业教育（类）支出 4167.63 万元

1. 中等职业教育（类）支出 1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51 万元，减少 76.02%。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质保金指标结转减少。

2. 技校教育（类）支出 28.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87 万元，减少 47.77%。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质保金指标结转减少。

3. 高等职业教育（类）支出 4127.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9.03 万元，减少 9.61%。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与就业（类）支出 2.93 万元，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类）支出 2.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5.13 万元，减少 97.71%。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质保金指标结转减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1288.52 万元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33.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9.05 万元，增长 101.7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54.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6.61 万元，增长 181.37%。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405.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0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74.84 万元、津贴补贴 464.3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85.92 万元、绩效工资 301.4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56 万元、退休费 204.86 万元、生活补助 2.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3.61 万元、

提租补贴 754.9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900.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7.17 万元、印刷费 5.00 万元、咨询费 5.00 万元、水费 60.00 万元、电费 120.00 万元、邮电费 35.00 万元、差旅费 35.00 万元、维修(护)费 150.00 万元、租赁费 70.00 万元、会议费 4.44 万元、培训费 7.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84 万元、专用材料费 22.58 万元、劳务费 1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工会经费 42.26 万元、福利费 66.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0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9.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45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8.12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405.6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50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74.84 万元、津贴补贴 464.3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85.92 万元、绩效工资 301.4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56 万元、退休费 204.86 万元、生活补助 2.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3.61 万元、提租补贴 754.9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900.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7.17 万元、印刷费 5.00 万元、咨询费 5.00 万元、水费 60.00 万元、电费 120.00 万元、邮电费 35.00 万元、差旅费 35.00 万元、维修（护）费 150.00 万元、租赁费 70.00 万元、会议费 4.44 万元、培训费 7.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84 万元、专用材料费 22.58 万元、劳务费 1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工会经费 42.26 万元、福利费 66.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0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9.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9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6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11%；公务接待费支出 11.8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8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实际因公出国（境）时，由财政部门根据经规定程序批准的出国（境）计划和按标准核定的经费数额追加相关单位支出预算指标。实际执行情况在部门决算中公开。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5.6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5.6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标准调整。

学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支出预算 4.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9 万元。

学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支出预算 7.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了项目支出中的培训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学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学院无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学院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71.2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61.2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80.0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30.0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学院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学院共 12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

政性资金 988.59 万元；学院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470.3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一般公共预算上级专项补助财力。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